

# 团 体 标 准

T/SCEA XXXX—XXXX

##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作业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the sorting, collection and transportation of community solid waste

(报批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上海市循环经济协会 发布



## 目 次

|                  |    |
|------------------|----|
| 前言 .....         | II |
| 1 范围 .....       | 1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 1  |
| 3 术语和定义 .....    | 1  |
| 4 基本要求 .....     | 2  |
| 5 分类收集 .....     | 3  |
| 6 分类运输 .....     | 3  |
| 7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 | 4  |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提出。

本文件由上海市循环经济协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同济大学、北京京环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小柴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田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良延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良多多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化工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白建峰、庄绪宁、董滨、宋小龙、赵静、罗伟、顾卫华、谢鹏程、葛春玲、林松峰、胡喜超、陈鹏鹏、张强、王云飞、胡德萍、钟欣茹、韩昊宇。

首批承诺执行本文件的单位：北京京环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小柴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田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良延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良多多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作业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运输作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基本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为社区内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与运输提供服务的单位（物业、第三方垃圾收运单位），用于规范其在进行分类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收集与运输作业全过程的组织、实施与管理。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与运输作业除应符合本规范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095-2019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CJJ 205-2013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技术规程  
CJJ/T 65-2004 市容环境卫生术语标准  
CJJ/T 102-2004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  
HJ 2025-2012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DB4403/T 58-2020 生活垃圾收集和运输规范  
T/HW 00003-2019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作业规程

## 3 术语和定义

《CJJ/T 65-2004 市容环境卫生术语标准》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与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垃圾收集容器 **waste collection container**

用于收集厨余垃圾（湿垃圾）、其他垃圾（干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等的容器，包括垃圾桶和垃圾箱。

### 3.2

#### 垃圾收集站（点） **waste collection site**

具有垃圾收集功能的建/构筑物为收集站；按规定设置的、用于存放垃圾收集容器或临时中转垃圾的敞开/半敞开（有顶无墙）式场地为收集站（点），分为桶点式垃圾收集站（点）、桶屋式垃圾收集站（点）、地理式垃圾收集站（点）、桶柜式垃圾收集站（点）、绿篱式垃圾收集站（点）。

[来源：T/HW 00003-2019，2.0.2]

### 3.3

#### 收集作业 **collection operation**

将分散的生活垃圾从产生源或投放点集中到垃圾收集（站）点的作业。

[来源：T/HW 00003-2019，2.0.3]

### 3.4

#### 垃圾转运站 **waste transfer station**

用于将垃圾收集站（点）收集运输来的垃圾进行临时存放、压缩和中转的地点及设施。

[来源：DB4403/T 58-2020，3]

### 3.5

#### 运输作业 **transportation operation**

用于将餐厨垃圾（湿垃圾）、其他垃圾（干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等分类垃圾从收集站（点）或转运站运送至下一级转运站或末端处理设施的作业。

[来源：T/HW 00003-2019，2.0.8]

### 3.6

#### 突发事件 **emergency**

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生态环境破坏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

## 4 基本要求

4.1 社区内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和运输作业应符合《CJJ 205-2013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技术规程》的强制性条文及 8.2 安全生产与劳动卫生的规定。

4.2 社区内垃圾从分类投放到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的整个过程中应保持清洁无泄漏，用于收集、运输垃圾的设施设备外部应无垃圾裸露、散落、无污水滴漏。

4.3 垃圾分类收集、运输设施设备应在每次作业完成后进行清洗，确保干净整洁。

4.4 分类收集的厨余垃圾（湿垃圾）与其他垃圾（干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不得在收集站（点）、转运站积存，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可根据收集量不同在存放达一定量后集中清运，避免出现大量积存情况。

4.5 作业人员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a) 作业人员应统一穿着工装，正确穿戴劳动及安全防护用品。作业时严禁吸烟和袒胸、赤膊、赤脚、穿拖鞋；

b) 垃圾收集运输车驾驶员应严格遵守社区内交通规范及车辆停放管理规定，不得妨碍社区内正常交通运行；

c) 作业人员应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严禁违章作业；

d) 作业结束后，作业人员应对当天工作情况做好台帐记录与汇总。

## 5 分类收集

5.1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指将社区内分散的生活垃圾从产生源或分类投放点到收集站（点）的操作与管理过程。

5.2 垃圾分类指导员在进行分类收集作业时，可对居民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进行引导，必要时可进行开袋检查，对未按规定分类或分类不准确的，可引导其按要求分类。

5.3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时间应根据当地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定时定点分类投放规定，可视收集设施的不同（桶点、桶屋、地理式、桶柜式、绿篱式等形式）进行合理调整，分类收集时间与频次应不影响社区居民的正常生活与作息。

5.4 当收集容器达 2/3 时应及时更换，可根据社区配置不同将分类垃圾桶分别置于暂存点处统一归置，需确保暂存期间臭气的达标排放。

5.5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应防止二次污染，收集结束后应及时清理作业现场，清洁收集容器，定期对容器进行清洁与消毒处理。

5.6 分类收集作业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分类收集作业应按规定的时间、频次、作业点有序进行；
- b) 分类收集作业时，各种箱门应轻开轻关，不得大声喧哗，不得拖拽工具；

## 6 分类运输

### 6.1 基本要求

6.1.1 社区内生活垃圾收集作业单位应与运输作业单位保持动态良好协调，确保垃圾及时清运，不堆积、不满溢、不落地。

6.1.2 已分类的生活垃圾应进行分类、密闭运输，整个运输过程应做到无垃圾裸露、散落，不渗漏、不遗洒、不放臭，确保清运过程规范、清洁。

6.1.3 运输车应按规定路线和指定区域、路线行驶，不得甩站。

6.1.4 各分类垃圾应运送至指定地点处理或处置，不得自行乱倒。

### 6.2 运输作业

6.2.1 厨余垃圾（湿垃圾）、其他垃圾（干垃圾）在清运过程中需确保分类收集作业人员与垃圾清运作业人员及时、准确对接，保证垃圾及时清运。

6.2.2 可回收物的清运频率、时间可根据回收量进行合理安排，由收集作业人员与资源回收企业协调对接，确保量足即清。

6.2.3 有害垃圾的运输需根据垃圾收集量，由收集作业人员与具有有害垃圾收集运输资质的企业协商确定具体收集时间、频次。

6.2.4 有害垃圾的运输应由具有有害垃圾收运或处理资质的企业按照 HJ 2025 有关危险废物收集和运输的规定，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并由持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按照许可证经营范围组织实施运输。

6.2.5 对收集到的沾染血渍、放射性物质以及重度传染病人使用过的废弃物应作为危险废弃物单独运输至城市危险废物处理企业进行处理与处置。

6.2.6 不同类型的有害垃圾在运输车厢内应进行分区隔离，有害垃圾中转点接收或转出有害垃圾时，应进行称重计量、建立台账，属于危险废物的有害垃圾转出应符合 HJ 2025 的有关要求。

6.2.7 作业人员在运输前应核对当班垃圾收运任务，一旦垃圾运输车进场即及时清运，做到即清即走，不无故停留。

6.2.8 作业人员在社区内进行垃圾装卸作业时，应快速、规范完成装卸任务，防止环境异味的发生。

6.2.9 运输驾驶员应例行对运输车辆进行车况检查并确保卸载垃圾操作的规范性，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a) 检查车载定位系统是否正常工作；
- b) 检查污水排放阀是否开闭灵活，密闭有效；
- c) 检查污水排放软管是否完好、畅通；
- d) 检查污水导流槽、挡水板、密封件是否完好；
- e) 在卸载垃圾的同时，应打开污水排放阀，将污水排放到指定区域；
- f) 卸载垃圾后，应清除车门与车厢密闭结合面及周边垃圾，关闭污水排放阀。

## 7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7.1 垃圾分类收集站（点）出现突发事件时，应加大对突发事件区域垃圾收集站（点）的监控力度，应急分队保洁员全天候监控突发事件区域各分类垃圾投放与收集情况，确保不出现垃圾堆积、垃圾桶满溢等现象。

7.2 垃圾在分类运输过程中如造成垃圾洒落、掉落、遗漏等事件，现场作业人员应迅速、及时处理，接到群众投诉时，收运作业与管理单位应及时响应。

7.3 垃圾遗洒或渗滤液遗漏导致路面或周边环境污染时，驾驶员应立即上报作业单位并及时安排应急人员进行现场清理工作，最大限度降低污染。